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址：10663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268號7樓

聯絡人：姚佳綺

聯絡電話：02-2737-4721 分機712

電子郵件：yao@mail.csa.org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中證商業字第10500002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公告修正本公會「會員自律公約」第九條條文，並自公告日起施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5年1月11日金管證券字第1040052519號函准予照辦。
- 二、考量普通公司債未具股權性質，無利益輸送或股權交易之疑慮，爰修正會員自律公約第九條第九款，排除不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之適用。
- 三、檢附修正條文暨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，並公告於本公會網站。（<http://www.csa.org.tw/A04/A0402.asp>）

正本：本公會所屬各證券商會員總公司

副本：植根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

理事長簡鴻文